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聯絡人：邵雅雯
聯絡電話：(02)2513-2229
傳真：(02)2513-2224
電子信箱：moi5788@moi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資字第1080440794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01000000A108044079400-1. jpg)

主旨：為提升便民服務，敬請鼓勵民眾自行上網辦理身分證掛失、撤銷掛失及掛失查詢作業，並請轉知所轄1999專線及戶政事務所等共同宣導，請查照辦理。

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便利民眾得即時辦理國民身分證掛失或撤銷掛失，本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業於106年7月3日起啟用「國民身分證掛失暨撤銷掛失申請作業(免自然人憑證)」(網址：www.ris.gov.tw/3013)提供民眾自行上網填報，經驗證後立即完成掛失作業，提升掛失作業速度。
- 二、本部前於102年1月為民眾記憶容易，整併身分證掛失電話為1996內政服務熱線，惟話務人員無法於第一時間為民眾辦理掛失或查詢掛失進度，僅能轉接至各地戶政事務所或俟戶政司值機人員回電確認，常造成民眾等待，效能不彰，建議不再主動宣導民眾使用。
- 三、檢附網路掛失網址及手機掃描QRcode圖檔如附件，敬請鼓勵民眾自行上網辦理，並請周知所轄1999專線及戶政事務所等為民服務相關單位共同宣導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本部戶政司(含附件)

2019/04/26
12:06:46
電子公文
交換



裝



訂

線